**一、项目名称**

北京电子科技学院保安服务

**二、项目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富丰路7号

**三、保安服务范围**

北京电子科技学院院区（含学院研究所校外科研场所）

**四、服务内容及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负责学校东门24小时、南门13小时的门岗值勤；学院研究所校外科研场所的节假日及夜间的值勤值班；校园内巡逻岗的24小时值勤值班，负责校园治安、消防、交通等巡逻检查；负责校园中控室（含消防报警、视频监控、电器火灾报警）24小时双人值班；学校重大活动期间无偿增派保安值勤；负责治安、消防等突发事件的处置和警戒工作；维护校园停车秩序；参加学校内部开展的治安、消防、交通、大型活动安保、应急处突的培训工作；负责收发书报；遵守国家、北京市及市教委法律法规；按照岗位设置，严格履行岗位职责，保证学校教学、科研、生活和休闲运动等区域的人员和设施安全，处置校内发生的紧急情况和突发事件；维护校门周边的正常秩序，并实行“三包”。

**五、对投标人的要求**

1、保安公司对保安员要进行岗前培训（内容包括思想教育、岗位职责、仪容仪表、基本技能等），并有严格的管理及检查考核制度。

2、投标人直接管理此项目，投标人不得将整体管理责任转让和转包第三方。

**六、对保安人员的要求**

投标人的管理及保安员的通用要求，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如《保安服务管理条例》等）和国家标准（如《保安员国家职业标准（试行）》、《保安服务操作规程与质量控制（标准）》等）。招标方对保安公司提供的服务及保安员的特殊要求如下：

1、保安员年龄要求: 18 周岁以上；门岗保安员不超过35岁；其他保安员不超过 45 周岁（保安队长和中控室消防员年龄可适当放宽）。

2、身体健康，面貌端正。一般保安员身高1.70 米及以上（女保安员1.60米及以上），门岗人员不低于1.73 米。初中以上文化程度。

3、有从业经验的保安员比例不低于80%。

4、保安员执行勤务时，着统一的保安服装，佩戴统一的保安标志，持有保安人员工作证件。

5、保安员要热爱本职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忠于职守，在紧急关头能够挺身而出，保护师生安全；文明值勤，礼貌待人；掌握基本的法律知识及与保安相关的政策、规定；具备较好的语言表达能力和文字记录能力；具备与岗位职责相应的观察、发现、处置问题能力；具备使用基本消防设备、通讯器材、技术防范设施、设备和相关防卫器械技能。

6、保安员要遵守和执行保安行业制度及学院有关制度。

7、在保安服务过程中，因保安人员过失，学校财产丢失的， 由提供保安服务的公司负责赔偿。

8、保安员上岗前，保安公司必须进行培训，内容包括思想教育、岗位职责、仪容仪表、基本技能等。

9、保安人员严禁在外兼职。

10、需要8人持有国家颁发的消防员证书。

**七、对投标人的其他要求**

1、保安公司及现场负责人须服从北京电子科技学院保密保卫处安排。

2、保安公司除完成日常安保工作之外，须在大型活动（含上级视察、校庆、考试、招生、维稳及突发情况等）无偿抽调实际所需人员（不低于8人）。

3、所有保安人员须进行政治审核,确保无犯罪前科。所有保安人员的身份证复印件、个人简历要交由保密保卫处备案。

4、投标人须保证保安员与保安公司劳务关系合法有效，若保安人员与保安公司发生劳资纠纷，保密公司负责解决，不能影响学校的正常秩序。

5、保安队须定期组织（每次不少于1小时）治安、消防、交通、应急处突等各类演练，校内大型活动有工作预案，确保反恐、火灾及突发情况能够及时处置，保密保卫处负责演练的检查和验收。

6、考核：保安公司随时接受保密保卫处的检查和考核，不合格时按照约定扣除保安公司服务费。连续两次不合格，算一次重大过失；合同期内出现两次重大过失解除合同。

7、投标人应为每位保安服务人员统一配备招标方认可（书面确认样式和材质）的保安人员制服两套、黑色皮鞋1 双，深色工袜每月每人2 双，冬季防护保暖服装服饰1 套。

8、确保保安员在岗人数，否则按照约定扣除投标人服务费。

9、投标人应负责办理保安服务人员在京务工的就业证、居住证等各种证件。

10、按时上下岗，未经批准不得擅自离岗、换岗。交接班时认真填写工作记录，未解决的事情要与下一班交接清楚。

**八、岗位职责及要求**

**保安队长管理职责**

保安队长在学院保密保卫处的领导下，结合行业服务标准与学院规定要求，落实校园安全保卫整体方案，并结合校园实际变化在实践中不断完善，必须与学院密保处保持必要的工作交流，及时汇报所承担的保安工作开展情况及信息反馈，重大情况及时报告，其具体职责如下：

1、代表公司全面负责保安队伍的日常管理事务，严格保安队伍纪律管理，奖优罚劣；承担保安违规违纪的连带责任。

2、掌握队员的思想动态，充分调动队员积极性，努力保证队伍稳定。

3、传达落实学院的服务要求与管理规定，组织实施并不断完善校园安全保卫整体方案；结合学院发展实际情况与要求，适时做出岗位调整，完善各类岗位职责。

4、配合密保处对违规事件进行处理。

5、组织开展保安安全教育、业务学习培训和预案演练，协助密保处制订校园内重大活动的安全保卫方案。

6、建立健全录用保安人员档案资料及学院所属设备资产的领用维修台账。

7、完成公司和学院密保处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消防队长职责**

在保安队长的领导下，负责学院院区（含研究所院外场所）的消防安全管理工作（含地下空间）。

1、熟悉消防所有法规政策，并确保项目相关管理工作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

2、拟定项目消防管理和地下空间管理的相关制度、程序报保密保卫处批准后组织督导实施。

3、负责新入职保安员的消防安全培训，定期对学院师生义务消防员工进行消防培训，组织消防学习和消防知识考核。

4、每日进行一次防火巡查，督查中控值班员填写《中控室日防火巡查记录》。

5、每月带领中控领班中控值机员进行一次防火检查，并填写《月度防火检查记录》。

6、每月月底前向保密保卫处递交下月工作计划和当月工作总结。

7、负责编制消防设备档案，每月定期检查消防设备是否正常运行，监督执行消防制度的实施，消除一切火灾隐患。

8、根据学院情况不定期组织消防专题会，并配合相关部门推进消防设备故障和隐患的解决工作。

**保安员工作基本要求**

1、严格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开展保安服务工作，不准超越职责范围和权限。

2、严格履行岗位职责，不准做与保安服务无关的事情。

3、杜绝刁难师生，严禁与师生争吵动武。

4、遵守劳动纪律。

5、遵守学院的各项规章制度。对学院内部保密事项、资料，不得打听、记录、泄露。

6、能利用科技手段和设备执行保安服务任务。

7、对发生在值勤区域内的不法侵害和灾害事故，及时报告，采取措施控制事态扩大，保护现场，维护现场秩序。

8、落实防火、防盗、防爆炸、防破坏等防范措施，发现值勤区域内的隐患，立即报告。

9、保安人员对值勤区域内发生的不法侵害行为应及时制止，对不法行为人应送交公安机关或有关机部门处理。支持和配合公安机关和其他执法部门依法执行公务。

10、认真填写值班记录，做好交接班工作。

11、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门岗工作基本要求**

1、着装整齐，佩带齐全，严格交接班制度，忠于职守，在岗期间不与同事或闲杂人员闲谈。

2、查验出入人员的证件，办理登记手续，禁止无关、闲杂人员进入。对不符合进入校园要求的人员进行礼貌劝阻，对可疑情况提高警惕，及时报告，并通知其他岗位进行监控。

3、维护校门口及其他出入口的秩序，对人流车流进行疏导。

4、维护校门口外各类设施及标示完好，注意周围的环境卫生。

5、夜间应加强对门口和周边的巡视，如发现可疑情况及时通知巡逻人员前往处理。

6、按要求检查带出物品，对搬运物资的人员和车辆，严格核验《出门条》及物品，核实无误后放行。

7、禁止任何人员携带易燃、易爆、剧毒等危险品进入校园。

8、正确处理管辖范围内出现的问题，对于自己不能处理或者事态比较严重的要及时报告，并积极配合巡逻人员控制局面。

9、工作过程中要注意自己的语言和行为，避免激化矛盾。

10、保安员因工作失误造成严重后果，按有关规定给予处分，触犯国家法律的，交由司法机关处理。

**巡逻岗工作基本要求**

1、熟悉掌握学院整体情况，按照要求制定巡逻计划，对校园治安、交通和特定目标定时组织巡查、警戒，能果断处理一般应急事件。

2、服从命令，听从指挥，接到命令迅速赶往出事现场，并尽最大努力控制现场。

3、巡逻过程中发现的可疑人员，立即进行盘问并上报处理。

4、发现小商、小贩等闲杂人员要立即清理出学院。未经学院允许在校内张贴、发放小广告者，制止其行为，若为校外人员需清理离校。

5、制止外来人员或院内师生的违法行为，维护校园公共秩序。

6、检查各路口消防通道是否畅通，楼内外消防设备器材是否完好无损，安全疏散标识是否醒目、正确，有无消防隐患。

7、维护好校园交通秩序，对乱停放车辆、交通事故及时制止和报告。

**技防监控岗（含消防报警、视频监控、电器火灾报警）工作基本要求**

1、需要具备国家消防法规要求的资格证书，持证上岗

2、负责监控中心电视显示屏幕的监视工作，并密切监视消防控制屏和电脑显示系统的监控工作。

3、负责对各重点部位和可疑情况进行监控录像。

4、对异常情况和可疑人员进行监控跟踪，并通知现场附近安全岗位进行监控，及时了解现场情况做好记录。

5、对录像设备、监控系统、消防报警系统的工作情况进行记录。

6、负责录像的日常保养及保密管理，未经许可不可向外界透露录像内容。

7、完成学院保卫处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十一、岗位设置及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岗位** | **职务** | **工作时间** | **人数** | **备注** |
| 1 | 保安负责人 | 队长 | 长白班 | 1 | 负责全面工作 |
| 2 | 消防队长 | 副队长 | 长白班 | 1 | 负责消防员培训和中控室工作 |
| 3 | 消防员 | 消防员 | 长白班 | 8 | 国家颁发的消防员证书 |
| 4 | 门岗 | 双人岗 | 西24小时、东12小时 | 8 |  |
| 5 | 巡逻岗 | 双人岗 | 西24小时、东12小时 | 4 |  |
| 总计 | | | | 22 |  |

**十二、人员食宿保障**

1、甲方提供保安使用合理用房。

2、住宿及餐饮费用承担情况：甲方只提供保安所需的住宿用房，床上用品等日用物品由保安公司提供；保安员可以在甲方学生食堂就餐，餐费由保安公司承担，严禁在学院院区起火做饭。